

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减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优化资源配置，经公司研究后同意控股子公司浙江云中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浙江云中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本次减至200万元，所有股东按认缴比例同比减资。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减资行为系控股子公司股东等比例减资，公司持股比例为65%保持不变，仅出资额发生变化，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减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控制度有关规定，本次浙江云中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减资事项无需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减资尚需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减资变更登记手续。

二、 减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云中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81MABYUL5N9W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双塔街道文教西路9号108室

法定代表人：王春江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年9月7日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科技中介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械设备研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本次控股子公司减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股子公司的减资行为，符合控股子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其日常运营资金需求。本次减资完成后，本公司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 备查文件

- 《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会议纪要》；

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6日